

主 编  
赵会平  
副主编  
钱春元  
杨艳红  
安邦建  
蔡瑞平

# 音像制品和 机读资料著录手册

Yinxiang Zhipin he Jidu Ziliao Zhulu Shouce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出版社

# 音像制品和机读资料著录手册

主 编 赵会平

副主编 钱春元 杨艳红  
安邦建 蔡瑞平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出版社

2006·合肥

## 内 容 简 介

本书依据 ISBD(NBM)、ISBD(ER)、《非书资料著录规则》(GB3792. 4-85)、《中国文献编目规则》(第二版),与国家数字图书馆建设采用的“服务导向”+“需求驱动”战略保持一致,吸收了科技部科研项目《音频资料描述元数据著录规则》最新科研成果,在《CALIS 联机合作编目手册》和《新版中国机读目录格式使用手册》体系结构的基础上,具体细致地揭示了音像制品和机读资料的内部及外部特征,具有规范性、实用性、便捷性的特点,体现了音像制品和机读资料机读著录的系统科学。本书适用于各类图书情报机构教学和编目人员。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音像制品和机读资料著录手册/赵会平主编. —合肥: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出版社,2006. 6  
ISBN 7-312-01897-1

I. 音… II. 赵… III. ①视听资料—文献著录—手册②机器可读目录—文献著录—手册  
VI. G254. 3-6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15664 号

责任编辑:黄成群

---

|    |                                                                         |    |                     |
|----|-------------------------------------------------------------------------|----|---------------------|
| 出版 |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出版社                                                             | 开本 | 787 mm×1092 mm 1/16 |
| 地址 | 合肥市金寨路 96 号,230026                                                      | 印张 | 7.25                |
| 网址 | <a href="http://www.press.ustc.edu.cn">http://www.press.ustc.edu.cn</a> | 字数 | 180 千               |
| 电邮 | 编辑部 edit@ustc.edu.cn                                                    | 版次 | 2006 年 6 月第 1 版     |
| 发行 |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出版社                                                             | 印次 | 2006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
| 印刷 | 合肥现代印务有限公司                                                              | 印数 | 1~2 000 册           |
| 经销 | 全国新华书店                                                                  | 定价 | 19.00 元             |

---

# 前言

随着社会信息化的发展,各种类型的电子资源与日俱增。目前,由于我国尚未颁布电子资源机读目录格式的(Marc)著录标准,文献信息部门在对音像制品和机读资料书目著录的标准化和规范化工作中遇到很多困难,以致严重影响了该类资源的共建、共知和共享。基于对此现状的思考,海南省教育厅批准音像制品和机读资料机读著录课题组的研究立项,其成果《音像制品和机读资料著录细则》经海南省高校图书馆应用论证后,课题组又数次修改完善,特编制《音像制品和机读资料著录手册》,为文献编目人员提供了音像制品和机读资料机读著录的专用工具。

本书依据 ISBD(NBM)、ISBD(ER)、《非书资料著录规则》(GB3792. 4~85)、《中国文献编目规则》(第二版),与国家数字图书馆建设采用的“服务导向”+“需求驱动”战略保持一致,吸收了科技部科研项目《音频资料描述元数据著录规则》最新科研成果,在《CALIS 联机合作编目手册》和《新版中国机读目录格式使用手册》体系结构的基础上,具体细致地揭示了音像制品和机读资料的内部及外部特征,具有规范性、实用性、便捷性的特点,体现了音像制品和机读资料机读著录的系统科学。本书适用于各类图书情报机构教学和编目人员。

本著录手册的编制,得到 CALIS 联合编目中心、上海交通大学图书馆、海南省电子音像出版社等机构的帮助,在此表示感谢!

由于水平有限,书中不妥之处敬请编目工作者指正。

课题组

2005 年 12 月 26 日

# 目 次

|                            |        |
|----------------------------|--------|
| 前 言 .....                  | ( i )  |
| <b>1 音像制品和机读资料著录手册使用说明</b> |        |
| 1.1 范围 .....               | ( 1 )  |
| 1.2 遵循的标准与系列 .....         | ( 1 )  |
| 1.3 符号的代码使用说明 .....        | ( 1 )  |
| 1.4 本手册涉及的文献类理说明 .....     | ( 2 )  |
| <b>2 音像制品和机读资料著录说明</b>     |        |
| 2.1 录音制品 .....             | ( 3 )  |
| 2.2 录像制品 .....             | ( 7 )  |
| 2.3 机读资料 .....             | ( 10 ) |
| <b>3 记录头标与数据字段</b>         |        |
| 3.1 记录头标 .....             | ( 15 ) |
| 3.2 0XX 标识块 .....          | ( 16 ) |
| 3.3 1XX 编码信息块 .....        | ( 22 ) |
| 3.4 2XX 著录信息块 .....        | ( 38 ) |
| 3.5 3XX 附注块 .....          | ( 45 ) |
| 3.6 4XX 连接款目块 .....        | ( 57 ) |
| 3.7 5XX 相关题名块 .....        | ( 60 ) |
| 3.8 6XX 主题分析块 .....        | ( 63 ) |
| 3.9 7XX 知识责任块 .....        | ( 68 ) |
| 3.10 8XX 国际使用块 .....       | ( 70 ) |
| <b>附 录</b>                 |        |
| 附录 1                       |        |
| 录音制品字段一览表 .....            | ( 72 ) |
| 录像制品字段一览表 .....            | ( 73 ) |
| 机读资料字段一览表 .....            | ( 74 ) |
| 附录 2                       |        |
| 音像制品和机读资料 MARC 字段一览表 ..... | ( 75 ) |

|                          |       |
|--------------------------|-------|
| 附录 3                     |       |
| 著录实例 .....               | (84)  |
| 附录 4                     |       |
| 国际物品编码协会分配的前缀码/国别码 ..... | (91)  |
| 附录 5                     |       |
| 音像制品术语解释 .....           | (94)  |
| 附录 6                     |       |
| 唱片、磁带、磁盘、光盘存贮技术介绍 .....  | (102) |
| 附录 7                     |       |
| CD—VCD—DVD 发展历程 .....    | (104) |
| 附录 8                     |       |
| 如何鉴别音像制品 .....           | (105) |
| 附录 9                     |       |
| 影视英语常用词汇 .....           | (108) |
| 参考文献 .....               | (110) |

# 1 音像制品和机读资料著录手册使用说明

## 1.1 范 围

本著录手册探讨的音像制品和机读资料按载体形式和技术标志来分,主要涉及以下几种类型:盒式录音带、CD 唱片、盒式录像带、激光视盘(主要指 VCD、DVD、EVD 光盘)、计算机软磁盘和计算机光盘(主要指 CDR、CDI、CDG),其中 CD 唱片、激光视盘和计算机光盘是载体形式相同、技术标志不同的光盘。不包括网上虚拟资源,即探讨的是具有一定物理载体的文献资料;不包括以普通图书为著录主体的书配盘这一类文献资源;不包括电子报刊;不包括西文音像制品和机读资料,即探讨的是中文音像制品和机读资料。

本著录手册在保持与《CALIS 联机合作编目手册》(上)(2000 年)和国家图书馆《新版中国机读目录格式使用手册》(2004 年)使用原则协调一致的前提下,从各类文献的数据字段中将音像制品和机读资料的数据字段区分出来,结合音像制品和机读资料的资料类型和物理载体特征,对这些字段和子字段定义,并详细阐释这些字段的使用说明和著录要点,以形成专门的音像制品和机读资料的著录细则。

## 1.2 遵循的标准与条例

《国际标准书目著录(非书资料)》[ISBD(NBM): International Standard Bibliographic Description for Non-Book Materials]

《国际标准书目著录(电子资源)》[ISBD(ER): International Standard Bibliographic Description for Electronic Resources]

《非书资料著录规则》(GB3792. 4-85)

《中国文献编目规则》

《CALIS 联机合作编目手册》(上)(2000 年)

《新版中国机读目录格式使用手册》(2004 年)

《音频资料描述元数据著录规则》(科技部《我国数字图书馆标准规范建设》子项目)

《电子资源著录细则(电子资源机读目录格式使用手册)》(2002 年)

## 1.3 符号和代码使用说明

本手册使用的符号和代码与《CALIS 联机合作编目手册》(上)采用的符号和代码保持一致:

| 字段/子字段/数据元素的必备性 |                                   | 字段/子字段的重复性 |                        |
|-----------------|-----------------------------------|------------|------------------------|
| 符号/代码           | 名 称                               | 符号/代码      | 名 称                    |
| M               | 必备 (Mandatory)                    | R          | 可重复 (Repeat)           |
| A               | 有则必备<br>(Mandatory if applicable) | NR         | 不可重复<br>(Never repeat) |
| O               | 可选用 (Optional)                    |            |                        |

## 1.4 本手册涉及的文献类型说明

音像制品是以光学、电子技术设备为手段,以磁性材料、感光材料等为载体,记录有声音符号、活动图像符号及文字符号的出版物,包括唱片、录音带、录像带、激光视盘、激光唱盘、电影胶片 and 幻灯片等。

机读资料,有的将其定义为计算机文档,是指经计算机编码处理后贮存在一定磁性载体上并通过计算机读出的文献,表现为磁带、磁盘、穿孔纸带、穿孔卡、标记读出卡、光盘等形式。本细则所指机读资料是指具有一定物理载体的机读资料。

电子出版物,是指“以数字代码方式将图文声像等信息编辑加工后存储在磁、光、电介质上,通过计算机或者具有类似功能的设备读取使用,用以表达思想、普及知识和积累文化,并可复制发行的大众传播媒体。媒体形态包括软磁盘(FD)、只读光盘(CD-ROM)、交互式光盘(CD-I)、图文光盘(CD-G)、照片光盘(Photo-CD)、集成电路卡(IC Card)和新闻出版署认定的其他媒体形态。”本手册所指机读资料既包括正式出版的电子出版物又包括非正式出版的、具有一定物理载体的计算机磁盘、计算机光盘(包括 CD-ROM、CD-I、CD-G 等)。

音像制品与电子出版物两者在载体形态上有类似之处,特别是激光视盘(如 VCD)与电子光盘,但不能混为一谈。电子出版物在信息记录方式、出版物制作方法、使用方式等方面,与音像制品有明显的区别。电子出版物以数字代码方式记录信息,音像制品按脉冲编码调制原理来记录信号;电子出版物主要以计算机系统为中心进行编辑制作,音像制品主要利用音像制作设备进行编辑制作;电子出版物以多种信息媒体组合起来进行双向传递信息,音像制品通过声音、活动图像方式进行单向传递信息。

## 2 音像制品和机读资料著录说明

本手册编制的中文书目采用 CNMARC 格式,与国家图书馆的中文书目格式和 CALIS 联合目录的格式保持一致,以充分共享我国各类图书馆、联机编目中心的音像制品和机读资料 CNMARC 记录。

一般,一种音像制品或机读资料以其一个独立的物理包装(在盒封/封套上,具有独立的价格)作为一个独立的著录实体。

若一个独立的盒封/封套里有  $n(n \geq 2)$  片相同类型的盘/带(同是录音带/CD 唱片/录像带/VCD 光盘/DVD 光盘/EVD 光盘/计算机软磁盘/计算机光盘等),只建立一条数据记录。这种情况下,录音制品的题名与责任说明项的主要信息源是:含有统一信息的第一片盘/带的载体标签、整个盒封/封套;录像制品的题名与责任说明项的主要信息源是:含有统一信息的第一片盘/带的片头、最后一片盘/带的片尾、整个盒封/封套;机读资料的题名与责任说明项的主要信息源是:含有统一信息的第一片、最后一片盘/带的内部信息源、载体标签、整个盒封/封套等。

若一个独立的盒封/封套里有  $n$  片不同类型的盘/带( $n \geq 2$ ),将盘/带按照:录音带、CD 唱片、录像带、VCD、DVD、EVD、计算机软磁盘、计算机光盘这几种类型归类,分别建立书目数据记录,各书目记录中通过 4—字段(452 字段、488 字段等)连接数据,311 字段辅助说明。

著录信息源及著录项目说明:本说明对录音制品、录像制品和机读资料(不包括电子报刊)的著录作简要的说明,为避免重复,其基本著录要点与普通图书一致的不再叙述,只罗列这几种文献特有的著录内容。其相关术语如下:

载体标签:光盘或录音带或录像带上的印刷标签或纸质标签。

载体本身:音像制品和机读资料承载信息内容的光盘或录音带或录像带本身,除去其上面的载体标签部分。

盒封:直接用于盛装音像制品和机读资料的盘或带的塑料盒或纸盒,盒封与盘或带的尺寸不一定吻合。

封套:套在音像制品和机读资料盒封外的一层纸套,一般封套与盒封的尺寸相吻合。

多媒体:文本、静态图像、声音、动画和视频等媒体中的两种或更多种媒体的综合与发展。

### 2.1 录音制品

录音制品是指录有音频信号(无图像)的各种制品的统称,须用录音机、电唱机、激光唱机等专用设备放音。本手册的录音制品主要包括录音带和唱片(这里主要指 CD 唱片)。

#### 2.1.1 著录信息源

主要信息源:录音带和唱片的载体标签。无标签者,以盒封或封套为代主要信息源。

规定信息源:各著录项目的规定信息源如下表所示;取自规定信息源之外的著录信息置于

方括号“[ ]”内,并在附注项说明。

| 著录项目      | 规定信息源                   |
|-----------|-------------------------|
| 题名与责任说明项  | 载体标签、盒封、封套、载体本身、系列资料说明书 |
| 版本项       | 载体标签、盒封、封套              |
| 出版发行等项    | 载体标签、盒封、封套              |
| 载体形态项     | 载体标签、盒封、封套、载体本身、试听      |
| 丛编项       | 载体标签、盒封、封套、载体本身、系列资料说明书 |
| 附注项       | 任何信息源                   |
| 标准号和获得方式项 | 任何信息源                   |

2.1.2 著录项目说明

2.1.2.1 题名与责任说明项

题名与责任说明的选取以主要信息源为主,当主要信息源缺乏时,以代信息源为主。

(1) 题名

① 正题名的来源若取自主要信息源“载体标签”,则勿需在附注项进行说明;否则,其余来源必须在附注项“304 题名与责任说明附注”处说明。

② 一般资料标识是“录音制品”,置于 200@b 子字段,为“@b 录音制品”。

■ 200 1# @a 黄河大合唱@b 录音制品

(2) 责任说明

① 所选取的信息源上的责任说明,一般按如下顺序著录:

曲作者

词作者

编撰者

表演者(以独唱或独奏者、主讲者、朗诵者、演出者为序)

合唱(奏)者

演出导演(含对演出负有全面责任者)

录音制品的制作者(编辑、录音、拟音等)

其他

② 若所选取的信息源上的责任说明属综合型的,则按信息源上的排列格式或序列著录前几种著录方式,省略的可在 304、322、323 字段说明。(在 7—字段著录而 200 字段没有著录的责任说明,可在 304 字段说明;7—字段没有著录的,可在 322 和 323 字段说明)

③ 若所选取的信息源上的责任说明为数众多且错综复杂时,可著录制作公司名称和制作者、导演及对作品负有全面责任的人名。省略的责任方式可在 304、322、323 字段说明。(在 7—字段著录了而 200 字段没有的责任说明,可在 304 字段说明;7—字段没有著录的,可在 322 和 323 字段说明)

**例** 200 1# @a 黄河大合唱@b 录音制品@d= The Yellow River Cantata@f 冼星海曲  
@g 未然词@zeng

#### 2.1.2.2 版本项

同一母本制作的其他载体类型的复本(例如:唱片转录为录音带)不作为版本说明著录,必要时著录于附注项:305 字段“版本与书目沿革附注”。

**例 1** 205 ## @a 第 2 版@b 增订版@f 王志佑补充材料

**例 2** 205 ## @a 实况录音版

**例 3** 205 ## @a 伴奏版

**例 4** 205 ## @a 法国版

**例 5** 205 ## @a 卡拉 OK 版

**例 6** 205 ## @a 素材版

#### 2.1.2.3 出版、发行项

无出版日期的,可著录对识别资料具有重要意义的版权年或录制年(又称定版年):版权年用“c”标识,录制年用“p”标识,若这些日期在规定信息源均无记载,可著录制作日期,并予以说明。

**例 1** @dc1991

**例 2** @dp1997

#### 2.1.2.4 载体形态项

##### (1) 特定资料标识及文献数量

① 根据盒式录音带和 CD 唱片(常见录音制品)的类型,特定资料标识可著录为:盒式录音带(或盒式带)、唱片。

② 当特定资料标识不足以识别录音制品时,须著录其商标名称或其他技术标志,如 CD、HDCD、MP 3、ADD 和 DDD 等,置于圆括号“( )”内,如:CD 唱片著录为“唱片(CD)”。

**例** 215 ## @a1 唱片(CD,DDD,NAXOS)

**注** 中国音乐家音像出版社 2001 年录制的 CD 唱片《德沃夏克:第九交响曲:交响变奏曲》,“CD”和“DDD”是唱片的技术标志,“NAXOS”是唱片的商标名称。其中“DDD”表示数字录音、数字混音、数字制碟;“NAXOS”(拿索斯)国际知名的唱片公司,该公司录制出版了大量的经典乐曲与罕见作品。

③ 录音带的数量著录盘数,CD 唱片的数量著录片数。

**例** 215 ## @a1 盒式录音带

④ 以定时播放为特征的录音制品须著录节目的实际播放时间,将其置于圆括号“( )”内;播放时间用国际计量单位(s,min,h)。

**例 1** 215 ## @a1 唱片(CD)(45min)

**例 2** 215 ## @a1 唱片(HDCD)(50s,11min,1h)

⑤ 对于成批量包装在盒内的录音制品,特定资料标识使用容器或盒内的具体录音制品的载体类型用盒式录音带(或盒式带)、唱片等来表示,不用“容器”或“盒”等字样表示。

■ 215 ##@a10 唱片(CD)@c 立体声@d12cm

注 唱片《汽车音乐》分 10 片 CD 装在 1 个盒内。

⑥ 对于在一个包装盒内,贮存在同一类型(如同为盒式录音带或 CD 唱片)、不同技术标识的盘/带上,在同一条记录里,重复使用“215 载体形态项”的子字段@a 进行著录。

■ 215 ##@a1 唱片(CD,ADD)@a1 唱片(CD,DDD)@c 立体声@d12cm

注 该录音制品包含 2 片 CD 唱片,其中一片 CD 采用 ADD 方式录制,另一片 CD 采用 DDD 方式录制。

## (2) 其他形态细节

① 著录对设备选用有重要意义的录音制品的物质材料,如 LH 磁带(著录为 LH)、金属磁带(依情况著录为 Metal, MPT, FeCo)。

② 录音带的速度著录录音带在每秒钟传送的长度,用“cm/s”标识。光盘的速度著录光盘在每秒钟旋转的线速度,用“m/s”。如:录音光盘的速度为 1.4m/s。

③ 须著录录音制品的录制方法,如:无声、有声、立体声。目前的录制方法一般为“立体声”,单声道是较早时期使用的录制方法。

④ 录音带有磁迹数(单迹、双迹)和声道数(单道、双道等)时,应予著录。当前的录音带的声道数应为“双音轨”即双道,可以实现立体声效果,所以应著录“立体声:四迹双道”。唱片不著录此项内容。

⑤ 规定信息源记录有录音制品的降噪系统、补偿系统标识(比如“杜比”、“NAB”),应予著录。

⑥ 若同类型的盘/带(可以具有不同的技术标识)具有不同的其他形态细节,重复使用“215 载体形态项”的子字段@c 进行著录,各子字段@c 的著录紧跟对应的子字段@a 之后。

注 常见术语的英文或英文缩写:

|       |              |             |            |
|-------|--------------|-------------|------------|
| 录制方法: | si. 无声       | sd. 有声      | stereo 立体声 |
| 磁迹数:  | one-track 单迹 | 2 tracks 双迹 |            |
| 声道数:  | monaural 单道  | binaural 双道 | quad. 四声道  |
| 降噪系统: | Dolby 杜比     |             |            |

## (3) 尺寸

① 录音带要著录其磁带的宽度,一般盒式磁带的宽度是:3.81mm。

■ 215 ##@a2 盒式带@c 立体声@d3.8mm

② 以圆形为载体特征的 CD 唱片,著录其直径:12cm 或是 8cm。

■ 215 ##@a1 唱片(CD)(23s,49min)@c 立体声@d12cm

③ 异型光盘,著录其播放部分的直径:8cm;可在“307 载体形态附注”说明外围尺寸或著录“异型光盘”等字样进行说明。

④ 若同类型的盘/带(可以具有不同的技术标识)具有不同的尺寸,重复使用“215 载体形态项”的子字段@d,各子字段@d 的著录紧跟对应的子字段@a 和@c 之后。

■ 215 ##@a1 唱片(CD)@c 立体声@d8cm@a2 唱片(CD)@c 立体声@d12cm

注 该录音制品包括 3 片 CD,其中 1 片是 8cm 的小唱片,另 2 片是 12cm 的唱片。

## 2.1.2.5 附注项

(1) 304 字段:关于正题名出处附注

正题名的来源除了取自主要信息源：“载体标签”外,其余来源必须在附注项:“304 题名与责任说明附注”处说明。

■ 304 ##@a 题名取自盒封

(2) 307 字段:载体形态附注

有关录像制品载体的物理形式的附注。对于成批量包装的录像制品可在该附注项注明包装情况。

■ 215 ##@a10 唱片(CD)@c 立体声@d12cm

307 ##@a 唱片《汽车音乐》分 10 片 CD 装在 1 个盒内,16×14×5cm

注 盒的尺寸为高度×宽度×厚度。

(3) 337 字段:关于录音制品技术细节项附注

著录录音制品的技术处理等内容。

■ 337 ##@a24Bit,高解真音色

■ 337 ##@a 本 CD 母带经由美国太平洋微音公司 HDCD 貳型处理器处理

## 2.2 录像制品

录像制品是指录有视频信号的各种录像带的统称,一般同时录有音频信号,须通过录像机、视盘以及与之相配套的显示设备放像。本手册的录像制品主要包括:盒式录像带和激光视盘(VCD、DVD、EVD 等)。

### 2.2.1 著录信息源

主要信息源:录像带和视盘的片头(尾),亦可用标签、盒封为代主要信息源。

规定信息源:各著录项目的规定信息源如下表所示;取自规定信息源之外的著录信息置于方括号“[ ]”内,并在附注项说明。

| 著录项目      | 规定信息源                      |
|-----------|----------------------------|
| 题名与责任说明项  | 片头(尾)、载体标签、盒封、载体本身、系列资料说明书 |
| 版本项       | 片头(尾)、标签、盒封                |
| 出版发行等项    | 片头(尾)、标签、盒封                |
| 载体形态项     | 标签、盒封、载体本身、试看              |
| 丛编项       | 片头(尾)、标签、盒封、系列资料说明书        |
| 附注项       | 任何信息源                      |
| 标准号和获得方式项 | 任何信息源                      |

### 2.2.2 著录项目说明

#### 2.2.2.1 题名与责任说明项

题名与责任说明的选取以主要信息源为主,当主要信息源缺乏时,以代信息源为主。

### (1) 题名

① 正题名的来源若取自主要信息源“载体标签”，则不用在附注项进行说明；否则，其余来源必须在附注项“304 题名与责任说明附注”处说明。

② 一般资料标识是“录像制品”，置于 200@b 子字段，为“@b 录像制品”。

■ 200 1# @a 一个都不能少@b 录像制品

### (2) 责任说明

① 所选取的信息源上的责任说明，一般按如下顺序著录：

编撰者

导演(含对演出负有全面责任者)

表演者(以主演者、主持人或主讲人、旁白者、其他演出者为序)

曲、词作者

合唱(奏)团体

合唱(奏)指挥

录像资料的制作者(编辑、策划、制片、摄影、美工、特技、照明、录音、剪接、场记、拟音等)

② 若所选取的信息源上的责任说明属综合型的，则按信息源上的排列格式或序列著录前几种著录方式，省略的可在 304、322、323 字段说明。(已在 7—字段著录而 200 字段没有著录的责任说明，可在 304 字段说明；7—字段没有著录的，可在 322 和 323 字段说明)

③ 若所选取的信息源上的责任说明为数众多且错综复杂时，可著录制作公司名称和制作者、导演及对作品负有全面责任的人名。省略的责任方式可在 304、322、323 字段著录。(已在 7—字段著录而 200 字段没有著录的责任说明，可在 304 字段说明；7—字段没有著录的，可在 322 和 323 字段说明)

■ 200 1# @a 合唱的训练@b 电子资源@d= Choral Training@f 马革顺主讲@g 南京先恒音像有限公司，南京音像出版社制作

### 2.2.2.2 版本项

同一母本制作的其他载体类型的复本(例如视盘转录为录像带)不作为版本说明著录，必要时著录于附注项：305 字段“版本与书目沿革附注”。

■ 205 ## @a 第 2 版@b 修订版

■ 205 ## @a 海外引进版

### 2.2.2.3 载体形态

#### (1) 特定资料标识及文献数量

① 根据录像制品的类型，特定资料标识可著录为：盒式循环录像带(或循环带)、盒式录像带(或盒式带)、开盘录音带(或开盘带)、视盘。

② 当特定资料标识不足以识别录像制品时，须著录其商标名称或其他技术标志，如 DVD、NTSC、PAL、VHS、MP 4 等，置于圆括号“( )”内。

■ 215 ##@a1 视盘(VCD 2.0)

注 VCD 2.0 是 VCD 的一种播放方式,与 VCD 1.0 相比,它主要是增加高清晰度静止画面和屏显菜单选择两项功能。高清晰度静止画面功能,就是当图像定格(暂停)时,静止图像清晰度增加一倍;屏显菜单选择功能,就是实现了人机对话,可以进行压缩文件之间的互相跳转。VCD 2.0 不是文献版本,文献版本是针对盘中的内容而言的,所以不需著录在 205 字段。

③ 录像带的数量著录盒数,视盘的数量著录片数。

■ 215 ##@a1 视盘(DVD,NTSC 3.58)

注 NTSC 3.58 是一种视频输入/输出制式。

■ 215 ##@a1 盒式带(VHS,PAL)

④ 以定时播放为特征的录像制品还须著录节目的实际播放时间,将其置于圆括号“( )”内;播放时间用国际计量单位(s,min,h)。

■ 215 ##@a1 视盘(VCD)(58min)@c 彩色@d12cm

⑤ 对于成批量包装在盒内的录像制品,特定资料标识使用容器或盒内的具体录像制品的载体类型用盒式录像带(或盒式带)、视盘等来表示,不用“容器”或“盒”等字样表示。

■ 215 ##@a30 视盘(VCD)@c 彩色@d12cm

注 电视剧《成吉思汗》分 30 片 VCD 装在 1 个盒内。

⑥ 对于在一个包装盒内,贮存在同一类型(如同为 VCD 或 DVD)、不同技术标识的盘/带上,在同一条记录里,重复使用“215 载体形态项”的子字段@a 进行著录。

■ 215 ##@a1 视盘(VCD 1.0)@a1 视盘(VCD 2.0)@c 立体声@d12cm

注 该录像制品包含 2 片 VCD 视盘,其中一片 VCD 采用 VCD 1.0 的播放方式,另一种 VCD 采用 VCD 2.0 的播放方式。

(2) 其他形态细节

① 著录对设备选用有重要意义的录像制品的物质材料,如金属磁带(依情况著录为 Metal)。

② 以视频信号为主要特征的录像制品须著录色彩,如“彩色”、“黑白”、“棕色”等。

③ 录像制品一般不著录“有声”。对于无音频信号或对放音有特殊要求的录像制品,须著录配声情况及其补充说明,无声电影须著录“无声”。

■ 215 ##@a1 视盘(DVD)@c 黑白,无声@d12cm

注 该视盘的内容是一部黑白、无声电影。

④ 录像制品的速度,著录单位时间内录像带传送的长度或视盘旋转的转数。

⑤ 以立体声方式录制的录像制品(如 VCD、DVD)必须著录“立体声”。

⑥ 规定信息源记录有录像制品的磁迹数、声道数、降噪系统、补偿系统标识,应予著录。

■ 215 ##@a1 视盘(DVD-5)@c 彩色,立体声,5.1 声道@d12cm

注 DVD-5 是 DVD 的一种,表示该 DVD 盘为单面单层,容量为 4.7G。

⑦ 若同类型的盘/带(可以具有不同的技术标识)具有不同的其他形态细节,重复使用“215 载体形态项”的子字段@c 进行著录,各子字段@c 的著录紧跟对应的子字段@a 之后。

■ 215 ##@a2 视盘(VCD)@c 彩色,立体声@a1 视盘(VCD)@c 黑白,无声@d12cm

注 该录像制品包括3片VCD,其中1片VCD是一部黑白默片电影。

### (3) 尺寸

① 录像带要著录其磁带的宽度,一般盒式录像带的宽度是:13mm(1/2 英寸);其中U-matic录像带的磁带宽度是20mm(3/4 英寸),U-matic 录像带多用于教育、闭路电视系统。

■ 215 ##@a1 盒式带(VHS,PAL)@c 彩色,有声@d13mm

② 视盘要著录其直径12cm或是8cm。

■ 215 ##@a1 视盘(DVD,NTSC)(50min,1h)@c 彩色,立体声5.1声道@d12cm

③ 异型光盘,著录其播放部分的直径:8cm;可在“307 载体形态附注”说明外围尺寸或著录“异型光盘”等字样进行说明。

④ 若同类型的盘/带(可以具有不同的技术标识)具有不同的尺寸,重复使用“215 载体形态项”的子字段@d,各子字段@d的著录紧跟对应的子字段@a和@c之后。

■ 215 ##@a1 视盘(VCD 2.0)@c 彩色,立体声@d12cm@a1 视盘(VCD)@c 彩色,立体声@d8cm

### 2.2.2.4 附注项

(1) 304 字段:关于正题名出处附注

正题名的来源除了取自主要信息源:“片头(尾)”外,其余来源必须在附注项:“304 题名与责任说明附注”处说明。

■ 304 ##@a 题名取自载体标签

(2) 307 字段:载体形态附注

有关录像制品载体的物理形式的附注。对于成批量包装的录像制品可在该附注项注明包装情况。

■ 215 ##@a30 视盘(VCD)@c 彩色@d12cm

307 ##@a 电视剧分30片VCD装在一个盒内,27×16×4cm

注 盒的尺寸为高度×宽度×厚度。

(3)337 字段:关于录像制品技术细节项附注

著录录像制品的技术处理等内容。

■ 337 ##@a 视频画面4:3,音频标准AC-3

## 2.3 机读资料

机读资料即计算机文档,是指经计算机编码处理后贮存在一定磁性载体上并通过计算机读出的文献,表现为磁带、磁盘、穿孔纸带、窗孔卡、标记读出卡、光盘等形式。这里主要是针对具有物理载体的计算机磁盘和计算机光盘(不包含电子报刊)这类文献的编目,不涉及远程存取资源。

2.3.1 著录信息源

2.3.1.1 信息源选择顺序

主要信息源:机读资料内部信息源,该信息源提供的信息必须是正式提供的,如:在题名屏幕、主选择单和程序说明处首先显示的信息,包括“主题”行的文件头标、TEI 头标、或其他突出显示的标识信息里。

当资源未经处理而不能阅读时(如压缩的或打印机格式化了的),著录信息应取自未经压缩的或打印输出的资源,否则应经处理后使用。

当这些来源的信息不充分或不可得时(如因原缺或没有安装资源的设备),可按以下顺序选择其他信息源:

- ① 载体标签。
- ② 文献资料、盒封/封套或其他附件。利用所附文献资料时,应仔细区分所附资源的信息和资源本身的信息。

当盒封/封套内有几种资料(如由一电子光盘和一视盘组成的交互式多媒体),且盒封/封套上有一集合题名时,则选用盒封/封套的标签,而不选用盒封/封套内各单独资料的标签。

2.3.1.2 规定信息源

各著录项目的规定信息源如下表所示:

| 著录项目      | 规定信息源                      |
|-----------|----------------------------|
| 题名与责任说明项  | 内部信息源、载体标签、文献资料、盒封/封套或其他附件 |
| 版本项       | 内部信息源、载体标签、文献资料、盒封/封套或其他附件 |
| 资源类型和数量项  | 任何信息源                      |
| 出版发行等项    | 内部信息源、载体标签、文献资料、盒封/封套或其他附件 |
| 载体形态项     | 任何信息源                      |
| 丛编项       | 内部信息源、载体标签、文献资料、盒封/封套或其他附件 |
| 附注项       | 任何信息源                      |
| 标准号和获得方式项 | 任何信息源                      |

2.3.2 著录项目说明

2.3.2.1 题名与责任说明项

题名与责任说明的选取以主要信息源为主,当主要信息源缺乏时,以代信息源为主。

(1) 题名

① 由于机读资料的主要信息源:“内部信息”,包含多种内容信息,无专指,所以无论正题名取自何处,其来源必须在附注项:“304 题名与责任说明附注”处说明。